

内蒙古自治区妇幼保健院

2022 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生简章

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实施办法（试行）》（国卫办科教发[2015]49 号）和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 2022 年全区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工作的通知》（内卫办科教字〔2022〕208 号）文件的有关精神，我院拟于 2022 年 7 月份起开展 2022 年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学员招收工作。现将相关招收工作告知如下：

一、招生计划

按照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委下达的招生计划，我院 2022 年度计划招收西医临床专业中的儿科专业学员 5 名、妇产科专业学员 5 名，共计 10 名。

二、招收对象和报名条件

（一）招收对象。

单位委托培养的培训人员（简称单位人）和面向社会招收的培训人员（简称社会人）。

（二）报名条件。

1. 拟在内蒙古自治区行政区域内从事临床医疗工作的高等院校医学类相应专业（指西医临床类、中医临床类和中

西医结合临床类、口腔医学类)的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应往届毕业生,需要接受培训的人员(含内蒙古户籍的社会人)。

2. 已在内蒙古自治区行政区域内从事临床医疗工作并获得执业医师资格,需要接受培训的人员。

3. 在旗县级以下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从事临床工作,具有成人本科学历,并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需要接受培训的人员。

4. 在读研究生不在此次招收范围内。

5. 社会人也可以报全部专业。

三、第一批次招录

拟参加 2022 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人员进行网上报名(网址:<http://nmzyy.wsglw.net/>);我基地组织进行现场资格审核、面试考录;考录结束后,由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公示、公布第一批次录取人员名单。

1. 网上报名时间:2022 年 7 月 10 日—7 月 15 日(7 月 15 日 18:00 关网);网上审核时间。2022 年 7 月 11 日—7 月 17 日。

2. 基地现场审核、面试考录时间地点。时间:7 月 21 日上午 9:00;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妇幼保健院行政科研楼 4 楼临床技能培训中心;联系人:内蒙古自治区妇幼保健院教科教科赵慧敏 刘海英 史觅桃;联系电话:0471-6357025;0471-6357041。7 月 28 日上午 12:00 前,基地将拟录取名

单上报自治区卫生健康医学教育考试中心（自治区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管理服务中心）汇总，由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审核后公示、公布。

3. 录取名单公示、公布

公示时间：7月29日—8月2日，公示期为5天；

公布时间：8月3日公布第一批次录取名单。

4. 有关事宜

（1）网报期间，由自治区卫生健康医学教育考试中心（自治区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管理服务中心）统一初步审核网报信息。

（2）我基地在网报初审通过的人员范围内，按上述要求对报名资格进行现场审核，主要审查报名人员的学历证书、执业医师证书等原件。通过基地现场审核后，即具备报名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资格。

（3）根据现场审核情况安排面试，择优录取。我基地招收专业为紧缺专业中的儿科和妇产科，进行单独面试，面试内容包括基础知识、专业知识及综合能力测试等。

四、录取原则

(一)向基层倾斜。培训基地在考试考核过程中，要向基层医疗机构选派人员倾斜，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旗县级及旗县级以下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选派人员。

(二)向乡村振兴地区倾斜。培训基地安排一定培训计划名额用于招收乡村振兴地区、边境地区的医疗机构培训对象，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五、待遇保障

(一) 工资及保险

单位委派人员由派出单位发放基本工资，缴纳社保；社会人员由培训基地与其签订劳动合同，明确培训期间双方权利义务，培训结束和劳动合同到期后依法终止，培训对象自主择业。

(二) 生活补助

培训学员享受国家和自治区财政拨付的生活补助：2500/月/人。已取得执业医师资格且经考核能独立值班的培训学员，参照培训基地（医院）聘用职工发放奖励性绩效的标准发放科室奖励性绩效。为响应国家向全科、儿科、妇产科等紧缺专业培训对象的薪酬待遇予以倾斜的政策，学员除享受国家和自治区住培专项财政生活补助外，我院自筹资金为儿科学和妇产科学专业学员发放：第一年 300 元/人/

月；第二年 500 元/人/月；第三年：800 元/人/月的院内生活补助。

（三）两个同等对待

培训学员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后享受“两个同等对待”，即：“面向社会招收的住院医师如为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的，其住培合格当年在医疗机构就业，按当年应届毕业生同等对待”，“经住培合格的本科学历临床医师，按临床医学、口腔医学、中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同等对待”。

附件：

内蒙古自治区妇幼保健院、儿童医院、妇产医院介绍

一、医院概况

内蒙古自治区妇幼保健院 1987 年开诊，2019 年 7 月整体搬迁新址。新院为政府全额投资建设，基础建设投资 12.53 亿元，设备投入 2.6 亿元。医院占地 220.6 亩，建筑面积 14.86 万平方米，建有门诊医技楼 1 座、病房楼 2 座、行政科研楼 1 座、学术交流中心 1 座等 5 个楼群及其他附属设施，核定床位 800 张，开放床位 535 张。

2021 年全年门急诊 73.71 万人次，住院人数 2.7 万人次，年分娩量 10482 人次，在全自治区排名第一。

医院现有职工 1334 人，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1144 人，其中具备正高职称 132 人，副高职称 169 人，高级职称人员占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总数的 26%。硕士研究生 231 人，博士 8 人。硕士研究生导师 42 人，重点学科学术带头人 13 人。

二、医院特色

2004 年获评三级甲等妇幼保健院，2016 年获评三级甲等儿童医院、妇产医院。2020 年通过三级甲等妇幼保健院复审。

（一）基地中心情况。

获批国家临床重点专科 1 个（PICU），自治区级临床领

先学科 1 个（产科学），自治区级临床重点专科 2 个（新生儿科学、儿童保健学）。获批国家级培训基地 4 个（国家宫颈病变防治进修基地、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美国儿科学会中国教育基地、全国出生缺陷防治人才培训项目培训基地），自治区级培训基地 4 个（自治区超声产前筛查诊断培训基地、助产士规范化培训基地、新生儿专科护士培训基地、新生儿窒息复苏培训基地），自治区级专业中心 5 个（自治区出生缺陷防治管理中心、产前诊断中心、新生儿急救中心、新生儿疾病筛查中心、新生儿听力筛查诊断中心），自治区级专科质量控制中心 3 个（自治区产科质量控制中心、新生儿质量控制中心、危重新生儿救治质量控制中心）。呼和浩特市质量控制中心 1 个（呼和浩特市分娩镇痛质量控制中心）。2019 年孕产保健部被国家卫健委妇幼司评为特色专科。

（二）专业技术能力建设。

1. **产科。**是自治区领先学科、自治区产科质量控制中心、自治区产前诊断中心。承担着呼和浩特市及周边地区约 1/4 的分娩量，为呼和浩特市地区年分娩量最多的医院。科室由产科门诊、产前诊断中心、产科急诊、产科病房、产房、LDR 产房六部分组成，产科床位 196 张。下一步开展 MICU、LDR 家庭化产房。率先开展镇痛分娩、LDR 产房、产前诊断、孕期营养、孕期体重管理等专科技术与服务，在胎儿医学领域负责全区及周边其他省市的会诊，指导全区的疑难危重症病

历的诊治，产科质量处于全区乃至全国先进水平行列。

2. 妇科。是医院的重点科室之一，也是国家宫颈疾病培训基地。在宫腹腔镜微创手术、宫颈各类疾病的诊断与手术、超导可视无痛人流、疑难计划生育手术处理及生殖保健等诊疗方面在本地区走在前列。业务具体包括：宫腹腔镜下各类妇科良恶性肿瘤及异位妊娠的处理；超声导视、静脉麻醉下人工流产。；各种有合并症的妊娠终止；妇科内分泌疾病、早孕流产保胎、复发性流产的诊治。

3. 儿内科。是自治区儿科唯一国家临床重点专科，是自治区小儿呼吸、消化内镜培训基地，科室严格按照三甲儿童医院标准规划和建设，目前拥有成熟亚专业急危重症、呼吸、感染、消化、内分泌、神经、康复、遗传代谢、心血管、肾脏、血液肿瘤、风湿免疫 12 个，住院病区 6 个，床位 213 张，门急诊病区 3 个，包括急诊及院前急救指导和转运、专家专病门诊及儿童功能检查区、康复区，年承担门急诊诊疗 20 余万人次，住院 1 万余人次，为自治区儿科服务量最大单位，设有康复、肾脏遗尿、神经、临床营养、抽动障碍、心血管、血液、心律失常晕厥、内分泌、遗传代谢、消化、风湿免疫、哮喘、慢性咳嗽、中西医呼吸道疾病、反复呼吸道感染专科专病门诊 16 个，可开展有创无创机械通气、有创无创监测、肠内外营养、血液净化（透析、滤过、血浆置换、灌流、免疫吸附、联合治疗）、纤维支气管镜、胃肠镜诊疗、肺功能、支气管激发及舒张、呼出气一氧化氮、运动平板、

直立倾斜试验、食道调搏、电除颤、24h 食道 PH 值测定、碳 13、直肠压力、胃动力测定、视频脑电图、肌电图、视觉脑干诱发电位、各年龄段语言智力运动行为评估及康复等多项专科核心技术，在小儿急危重症救治、各亚专业专科专病及疑难危重病种诊治、护理方面技术水平居自治区领先地位。

4. 新生儿科。已发展成为具有新生儿急救中心、新生儿重症监护室（NICU）、新生儿病房和生理新生儿四部分组成的专业体系。开展新生儿呼吸窘迫综合征、呼吸衰竭、持续肺动脉高压、支气管肺发育不良、超低出生体重儿、脑卒中、遗传代谢性疾病等危重症救治。开展了有创及无创呼吸支持技术、气管镜应用、重度高胆红素血症换血术、PICC、脐静脉置管术、袋鼠式护理等核心技术。目前正在筹建院前急救与院前转运体系。

5. 儿童保健科。是自治区医疗卫生重点学科，承担着我区儿童早期综合发展咨询及指导、集体儿童管理、散居儿童保健、儿童生长发育监测、儿童心理卫生保健与咨询、儿童营养卫生保健与咨询、儿童眼保健、儿童听力保健及儿童常见病与多发病的预防与治疗、高危儿的干预指导及全区儿童保健的基层监督指导及培训工作。

6. 麻醉科。麻醉科的主要任务是保障妇女、儿童手术的安全和全程无痛，承担各科室各类常规手术、急诊手术病人麻醉、全院危重病人的会诊及抢救、重症监测及疼痛治疗等各项医疗工作。特别在妇科肿瘤手术麻醉、腹腔镜手术麻醉，

早产儿、危重新生儿手术麻醉、分娩镇痛、婴幼儿无痛胃肠镜、支气管镜、婴幼儿门诊镇静等方面积累了独特而丰富的经验。

7. 医学影像科。科室不断满足临床科室的需求，注重提升服务质量，为患者提供更方便舒适的检查环境。开展了急诊 CTA 等检查项目，同时引进原装进口西门子 MAGNETOM Skyra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开展了胎儿磁共振检查，排除胎儿发育畸形，如脊柱裂、唇腭裂、脑积水、颅内占位病变、肢体短缺、肺部发育不良等。疫情期间配合发热门诊启用方舱 CT 为患者做检查，避免了交叉感染。配置了自助打印系统，优化了服务流程。

8. 儿外科。是自治区首家成立的儿童外科，目前小儿腹腔镜的应用已较为成熟，开展了腹腔镜下小儿阑尾炎、腹股沟斜疝、隐睾、精索静脉曲张、小儿先天性肥厚性幽门狭窄等手术；新生儿膈疝、巨结肠经肛门拖出根治术、小儿尿道下裂尿道板尿道成型术等手术是在区内率先开展的术式。为出生仅 5 天的新生儿实施腹腔镜手术，是自治区开展的出生最小天数新生儿腹腔镜手术。

9. 遗传优生科。是内蒙古自治区唯一一家专业从事遗传性疾病检测、诊断、咨询治疗的独立科室。现为内蒙古自治区产前诊断中心、新生儿疾病筛查中心、发改委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内蒙古临床研究基地。主要开展的检测项目有外周血、羊水、绒毛、脐带血染色体核型分析、荧光原位杂

交检测、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产前血清学筛查、微阵列基因芯片检测、高通量基因测序、串联质谱检测、临床基因扩增技术等。

10. 超声医学科。承担着自治区内产前超声系统筛查医师的培训及各地阳性病例的会诊任务。妇产科系统方面：在全区率先开展经阴道妇科超声检查，在宫外孕、子宫畸形、妇科良恶性肿瘤诊断等方面居区内领先水平。妇科介入超声、输卵管四维超声造影等业务推进了特色专科超声的发展。儿科系统方面：儿童腹部、心血管、小器官、新生儿颅脑、小儿髋关节检查等，配合儿外科开展了超声引导下温盐水灌肠治疗肠套叠、超声引导下阑尾周围脓肿穿刺置管引流等项目。

（三）医学人才培养。

我院是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内蒙古医科大学、包头医学院、河套学院等学校的研究生培养基地及教学医院，承担自治区医学院校的医学本科教育、医学硕士生教育、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及在职职工继续医学教育，面向全自治区接受进修培训等教学工作。教学能力、水平及硬件设施满足各级各类教学需求。新院建有独立的学术交流中心，设置有数字图书馆、教学专用多媒体教室、临床技能培训与考试中心，并具备相应的模拟教学设备。**我院连续三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核通过率为 100%。**

（四）医联体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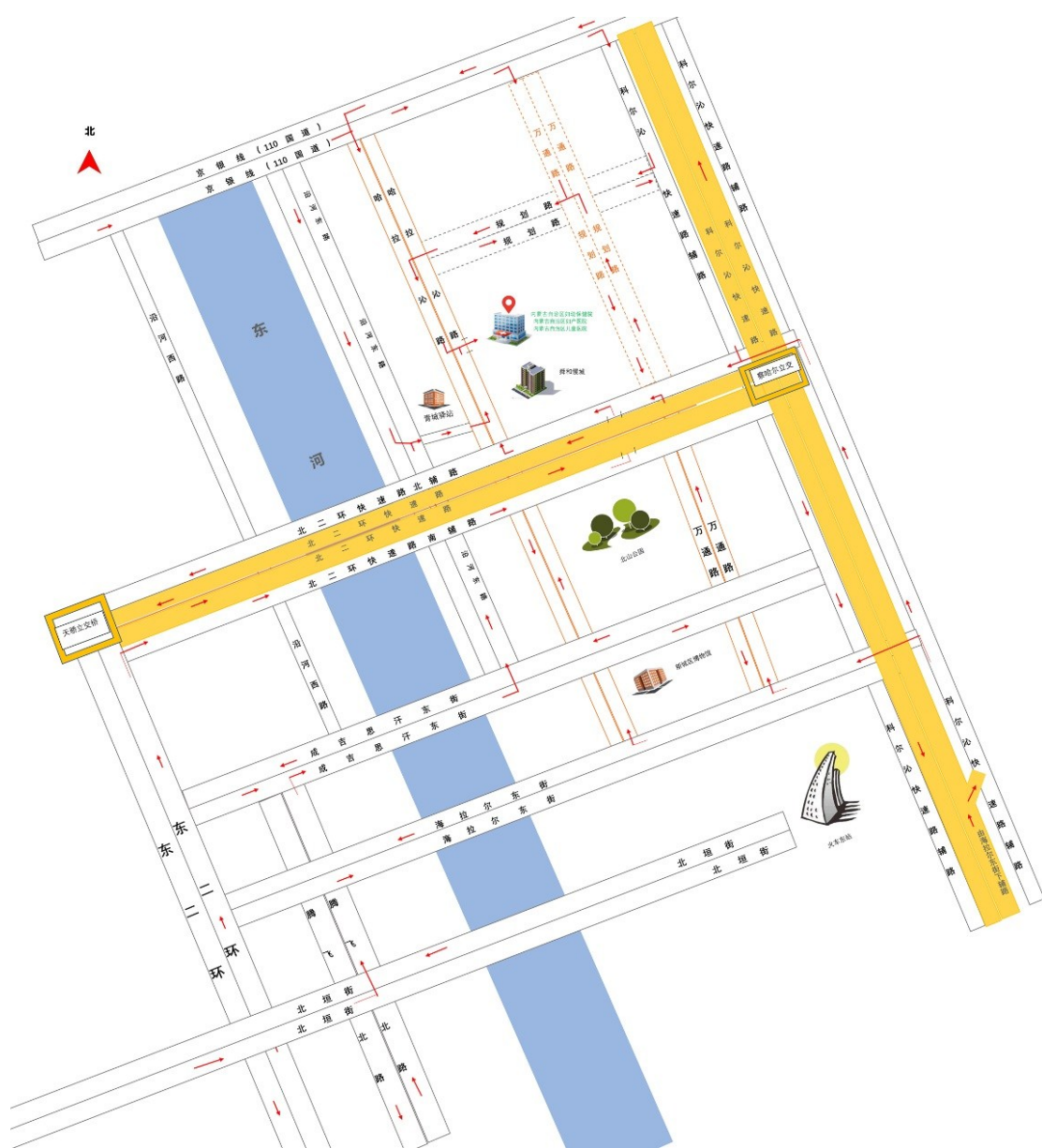
目前是福棠儿童发展研究中心（北京儿童医院集团）、首都儿科研究所附属儿童医院、上海市儿童医院医联体、中国三级妇幼保健/妇产医院联盟成员单位，加入了国家儿童医学中心消化专科联盟、国家儿童医学中心儿童保健专科联盟、西北产科联盟、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集团儿童口腔联盟、东北及内蒙四省区小儿眼病专科联盟。与四川省妇幼保健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上海市科委“儿童精准医学大数据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内蒙古分中心”、上海市儿童医院“罕见疑难病互联网门诊”落户我院。牵头成立内蒙古妇女儿童医疗保健联合体，成员单位 88 家；牵头成立内蒙古自治区新生儿专科联盟，成员单位 44 家。与 2 所基层医院、2 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签订了技术紧密型医联体建设协议。











医院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恒通路 22 号